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4月24日在深圳市光明区光侨大道3402号公司办公楼四楼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战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逐项审议，书面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公司总经理所作的《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2022年度公司落实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决议、管理生产经营、执行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等方面工作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规范运作，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3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022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68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7亿元，每股收益0.5178元。2023年营业收入预计10.34亿元，利润总额预计2.45亿元。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拟定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2022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用以满足公司相关业务的开展及流动资金需要等，保障公司高质量发展。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内部控制，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7.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均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

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依据公司整体资金计划，董事会经审议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深圳光明支行、农业银行深圳光明支行、建设银行深圳光明支行等9家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共计人民币100,000万元，最终额度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根据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情况确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2年度，公司与武汉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业务往来，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定价。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李莉刚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10.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聘任洪洁辉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

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于2023年5月19日召开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